

证券代码：833284 证券简称：灵鸽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3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23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洪良
- 开会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2023年1-9月财务报表，并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对上述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司《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吴斌、何亚东、郑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